附件：

全球环境基金基于区域生态效益的POPs和化学品管理项目

示范区域申报意向函

致：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

我方已收到并阅读了贵中心发布的《全球环境基金基于区域生态效益的POPs和有毒化学品管理项目示范区征集方案》。

（区域名称）是符合示范区申报要求的典型区域，有意愿成为项目示范区，按照申报方案和项目文件开展\_\_\_\_区域示范活动，接受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（FECO/MEE）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（UNIDO）的指导并积极配合各项要求。

附：申报材料正文

申报机构名称： （盖章）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日 期：